

证券代码：688193

证券简称：仁度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4-044

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出席董事占应出席人数的100%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4年8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三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四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五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6）。

六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(公告编号：
2024-047)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